**2021年近期工作提示（202102）**

各直属单位党组织：

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布置，现将近阶段工作提示如下：

1. 组织生活会工作提示

根据节前专项工作提示，各基层党组织于2021年3月8日（周一）前完成2020年度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并将召开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总体情况和《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情况汇总表》及时报送区教育工作党委党建工作科，提示如下：

1. 请及时填写《召开2020年度组织生活会召开情况统计》

填写链接（可电脑打开）：<https://jinshuju.net/f/c1ngWf>

填写二维码：

1. 材料电子版发送至bsjydjfwb@126.com，文件名：党组织编号+学校名称+专题组织生活会相关材料。
2. 从严落实“三项责任制”

请各基层党组织根据教育工作党委2021年工作要点，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本单位党（总）支部工作计划（附全年主题党日活动计划表），于2021年3月29日之前发党办邮箱（jyjdb2007@126.com，邮件主题：党组织编号＋单位名称＋2021年党（总）支部工作计划）。并结合教育教学中心工作、重点任务，梳理“三项责任制”任务清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上报时间另行通知。

1. 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总体要求：一是**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要突出思想入党，组织引导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新党员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创新理论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帮助他们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二是**提高总量调控精准化、科学化水平。要客观分析党员队伍现状和变化趋势，研究制定发展党员计划，突出重点、统筹安排，向高知一线教学骨干倾斜。

**近期工作：**

1. 今年的党员发展工作按照去年上报的发对象的积极分子满一年时间陆续上会审核，教育工作党委近期以寄信方式下发第一批2021年发展对象审批通知书，收件人为各单位党组织书记，请各单位党组织收到发展对象审批通知后，按照发展程序，规范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2. 举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根据2021年教育工作党委工作安排，计划举办第43、44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请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推荐2-3名思想进步，业务过硬，工作踏实认真，列为入党积极分子同志参加（参加的同志必须纳入本单位三年发展规划）。**报名不再以报名表纸质及邮件方式递交。**将通过金数据信息统计方式于3月29日下班前完成线上报，学校党组织根据流程上交纸质积极分子备案表（绿色投递，无需信封，直接投放于教育事务服务中心接待室党建工作科信箱）。联系人：陈洁霓，电话：66592512。说明：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必须经过［两推一研究一备案］。

报名链接（可电脑打开）：<https://jinshuju.net/f/Vr0ZMc>

报名二维码：

（3）进一步规范做好党员按期转正工作，党组织书记及时关心了解各位预备党员的发展时间，跟进转正工作。特别是2020年9月新入职的预备党员，了解这类同志的转正时间，落实此项工作。

宝山区教育工作党委党建工作科

2021年2月23日